

姓名	林柏遠	職稱	衛生組長	會議日期	106.04.10- 106.04.10	會議地點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2 樓中山廳
會議名稱	參加臺中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與人員認證申請作業說明會				派出單位	學務處	

填寫內容：1. 會議重點 2. 對於各校之建議事項 3. 待辦事項 4. 帶回物品及處理方式
5. 本次會議報告方式 以上報告內容以打字處理

一、研習重點

(一) 本次研習為半天課程，為鼓勵有潛力或有意願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單位及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有興趣之民眾參與。

(二) 半天課程如下：

課程操作重點：

議題一：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林素華 教授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要項：

1. 環境教育人員分為二類：環境教育行政人員及環境教育教學人員。
2. 曾任教或任職於各級學校從事環境教育工作連續 1 年或累計 2 年以上，並參與環境相關議題研習，其研習時數經教育部認定達 24 小時以上(跟教育部申請)。

議題二：環境教育設施場域認證要項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林素華 教授

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

1.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以下簡稱設施場所），指整合環境教育專業人力、課程方案及經營管理，用以提供環境教育專業服務之具有豐富生態或人文與自然特色之空間、場域、裝置或設備。
2. 設施場所之設置應尊重生命並維護自然生態資源與特色，避免興建不必要之人工裝置、鋪設或設備。
3. 申請四大重點：
 - (1) 場域現況、生態或人文特色。
 - (2) 環境教育專業人力。
 - (3) 經營規劃管理。
 - (4) 環境教育課程方案。

二、對於各校之建議事項：

無。

三、待辦事項：

無。

本校環境人員認證已由職

業認證

學務主任 王平杰

04/18
19:50

四、帶回物品及處理方式

PPT 講義一份。

五、本次會議報告方式

向主任口頭報告。

擬辦	撥撥放講義資料登錄 學務主任 王惠 04/19 11:05	批示	校長黃秀忠
----	-------------------------------------	----	-------

於郁迪

150
067